

南充市嘉陵区

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汇总情况

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、市、区政府工作安排，经南充市嘉陵区财政局汇总，2017年南充市嘉陵区各部门，包括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及乡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1332.53 万元，较 2016 年年初预算 1061 万元增加 271.53 万元，增加 25.59 %。

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 0 万元。公务接待费 250.84 万元，较 2016 年预算 308 万元减少 57.16 万元，下降 18.56 %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81.69 万元，较 2016 年预算 753 万元增加 328.69 万元，增长 43.65 %：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与 2016 年 0 万元持平；公车运行维护费 1081.69 万元，较 2016 年预算 753 万元增加 328.69 万元，增长 43.65 %，增长主要原因是区公安分局比去年增加了 420.1 万元（2016 年我区财力有限，每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照 4 万元/单位预算，不足部分在单位专项经费中列支，公安局 2016 年仅预算 7.9 万元，2017 年严格按照公车改革有关要求足额安排了 428 万元）。